

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 保障中心

2024 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二、2024年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1)
(二) 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
(三) 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
(五)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3)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5)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6)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7)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7)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7)
三、名词解释	(8)
四、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10)

一、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为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下属单位。本单位性质为事业单位。

主要职能：

（一）承担农业农村经济数据收集、整理和形势分析相关工作。承担农产品质量安全相关技术性工作。

（二）参与农业会展、农产品营销服务、农业品牌建设等工作。承担中国国际茶叶博览会组委会办公室相关工作。

（三）协助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承担高素质农民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承担浙江省农业广播电视学校杭州市中心校、杭州农民学院相关工作。

（四）承担涉农信息化系统建设、维护和日常管理工作。

（五）完成杭州市农业农村局（杭州市乡村振兴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从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内设：综合科、质量和安全科、大数据科、会展科、人才服务科、继续教育科、技能培训科。

二、2024年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详见表 1-3）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

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年终结转结余。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2,198.55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详见表 1-3）

2024 年收入预算 2,198.5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04.10 万元，下降 4.5%，主要原因是上年有 2023 高素质农民、2023 年杭州市级农村实用人才培养等项目上级资金年中下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70.55 万元，占 94.2%；其他收入 128.00 万元，占 5.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详见表 1-3）

2024 年支出预算 2,198.5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04.10 万元，下降 4.5%，主要原因是上年有 2023 高素质农民、2023 年杭州市级农村实用人才培养等项目上级资金年中下达。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4.1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5.34 万元，农林水支出 2,028.77 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139.80 万元，占 51.9%；日常公用支出 532.75 万元，占 24.2%；项目支出 526.00 万元，占 23.9%。

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详见表 4）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070.5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2,070.55 万元。**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4.1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5.34 万元、农林水支出 1,900.77 万元。

(五)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详见表 5)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070.5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42.73 万元，下降 6.5%，主要原因是上年有 2023 高素质农民、2023 年杭州市级农村实用人才培养等项目上级资金年中下达。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 (类) 支出 4.13 万元，占 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支出 130.31 万元，占 6.3%；卫生健康支出 (类) 支出 35.34 万元，占 1.7%；农林水支出 (类) 支出 1,900.77 万元，占 91.8%。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 (类) 技术与开发 (款)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项) 预算为 4.13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技术与开发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1.11 万元，下降 21.2%，主要原因是农业与社会发展科研专项项目根据任务需要相应预算安排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预算为 41.02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退休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87 万元，增长 2.2%，主要原因是上年有部分退休人员未参加体检。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59.53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38 万元，增长 2.4%，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29.76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68 万元，增长 2.4%，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为 35.34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88 万元，增长 5.6%，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预算为 1,506.90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事业运行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97.37 万元，增长 24.6%，主要原因是物业管理费用等增加。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预算为381.25万元,主要用于农业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5.52万元,下降3.9%,主要原因农业管理干部和农业管理技术人员培训等项目因任务变化相应预算安排减少。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预算为12.62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减少428.28万元,下降97.1%,主要原因是上年有2023高素质农民、2023年杭州市级农村实用人才培养等项目上级资金年中下达。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详见表6)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672.5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39.8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532.7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详见表7)

2024 年优化调整市本级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管理模
式：年初各单位不编制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各单位因公
出国（境）费用年初预算均为“0”；年度执行中，根据实际工
作需要和因公出国（境）计划审批情况，各单位相应调增因公
出国（境）费用预算。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8.4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
平；剔除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管理模式优化调整不可比因
素后，同口径预算数持平。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的学习考察等公
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
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4.00 万元，与上年预
算数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主要用于接待国内来客交流等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维护费预算 14.4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其中，公务用车
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
置的 0 辆公务用车，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支出 14.4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详见表 8）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详见表 9）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23.4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23.41 万元。

2.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和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3.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详见表 11）

2024年本单位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当年财政拨款398.00万元，一级项目3个，详见附件。同时，将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开展绩效自评。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单位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8.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0.“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1.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2.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指其他农业技术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方面的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方面的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农业事业运行方面的支出。

1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指农业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方面的支出。

1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其他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四、2024年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预算公开表

表 1. 2024年市级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 表 2. 2024 年市级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表 3. 2024 年市级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表 4. 2024 年市级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表 5. 2024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表 6. 2024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表 7. 2024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表 8. 2024 年市级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表 9. 2024 年市级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表 10. 2024 年市级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 表 11. 2024 年市级单位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绩效表

表 1： 2024 年市级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 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按支出功能分）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070.55	科学技术支出	4.13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070.5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1
政府性基金预算		卫生健康支出	35.3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农林水支出	2,028.77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其他收入	128.00		
本年收入合计	2,198.55	本年支出合计	2,198.5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198.55	支出总计	2,198.55

表 2： 2024 年市级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 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收入合计	2,198.55	2,198.55	2,070.55								128.00					
科学技术支出	4.13	4.13	4.13													
技术研究与发展	4.13	4.13	4.13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4.13	4.13	4.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1	130.31	130.3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31	130.31	130.31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02	41.02	41.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53	59.53	59.5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76	29.76	29.76													
卫生健康支出	35.34	35.34	35.3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34	35.34	35.34														
事业单位医疗	35.34	35.34	35.34														
农林水支出	2,028.77	2,028.77	1,900.77								128.00						
农业农村	2,028.77	2,028.77	1,900.77								128.00						
事业运行	1,506.90	1,506.90	1,506.90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81.25	381.25	381.25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40.62	140.62	12.62								128.00						

表 3： 2024 年市级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 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支出合计	2,198.55	1,139.80	532.75	526.00			
科学技术支出	4.13			4.13			
技术研究与开发	4.13			4.13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4.13			4.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1	130.3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31	130.31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02	41.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53	59.5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76	29.76					
卫生健康支出	35.34	35.3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34	35.34					
事业单位医疗	35.34	35.34					
农林水支出	2,028.77	974.15	532.75	521.87			
农业农村	2,028.77	974.15	532.75	521.87			
事业运行	1,506.90	974.15	532.75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81.25			381.25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40.62			140.62			

表 4： 2024 年市级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按支出功能分）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2,070.55	一、本年支出合计	2,070.5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070.55	科学技术支出	4.13
政府性基金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卫生健康支出	35.34
		农林水支出	1,900.77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070.55	支出总计	2,070.55

表 5： 2024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70.55	1,672.55	1,139.80	532.75	398.00
科学技术支出	4.13				4.13
技术研究与开发	4.13				4.13
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4.13				4.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31	130.31	130.3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31	130.31	130.31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02	41.02	41.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9.53	59.53	59.5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76	29.76	29.76		
卫生健康支出	35.34	35.34	35.3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34	35.34	35.34		
事业单位医疗	35.34	35.34	35.34		
农林水支出	1,900.77	1,506.90	974.15	532.75	393.87
农业农村	1,900.77	1,506.90	974.15	532.75	393.87
事业运行	1,506.90	1,506.90	974.15	532.75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81.25				381.25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2.62				12.62

表 6： 2024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72.55	1,139.80	532.75
工资福利支出	1,098.74	1,098.74	
基本工资	170.56	170.56	
津贴补贴	102.40	102.40	
奖金	92.66	92.66	
绩效工资	316.14	316.1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53	59.53	
职业年金缴费	29.76	29.7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34	35.3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80	8.80	
住房公积金	83.48	83.48	
医疗费	3.70	3.7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6.37	196.37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0.87		530.87
办公费	12.00		12.00
水费	1.00		1.00
电费	10.00		10.00
邮电费	4.00		4.00

物业管理费	250.58		250.58
差旅费	12.00		12.00
维修(护)费	4.00		4.00
租赁费	4.43		4.43
会议费	2.00		2.00
培训费	2.00		2.00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劳务费	1.50		1.50
工会经费	15.51		15.51
福利费	47.12		47.1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40		14.40
其他交通费用	19.98		19.98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35		126.3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06	41.06	
退休费	41.02	41.02	
奖励金	0.04	0.04	
资本性支出	1.88		1.88
办公设备购置	1.88		1.88

表 7： 2024 年市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18.40		4.00	14.40		14.40
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	18.40		4.00	14.40		14.40

表 8： 2024 年市级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9： 2024 年市级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故本表无数据

表 10： 2024 年市级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收入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26.00	398.00			128.00
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	保障运行	140.62	12.62			128.00
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	杭州优质农产品推介及信息服务	60.00	60.00			
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	现代农业培训及教学管理	325.38	325.38			

表 11： 2024 年市级单位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绩效表

单位名称： 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	绩效目标
	合计	398.00	
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	保障运行	12.62	确保农业大楼 3 号楼正常运行，完成省市下达的各项农业科技教育、培训规划的目标考核任务。
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	杭州优质农产品推介及信息服务	60.00	“1. 拟组织举办杭州优质农产品进社区等推广活动，拟邀请 150 多家（次）农业企业，1000 多项（次）产品参加，预计实现销售额 300 多万元，提升我市农产品品牌知名度，促进农民增收。2. 绿色食品和地标农产品科学评价、试验示范推广：拟进行农产品品质评价和新技术试验示范 3-5 项。3. 组织一标一品认定集中复核评审会 3-5 次。”
杭州市农业农村事务保障中心	现代农业培训及教学管理	325.38	1、以种养大户、家庭农场主和农民专业合作社负责人为骨干，加强现代农业实用技术培训、农业创业培训，培养一批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新型农民以及现代农业经营领军人才；加强农业从业人员及各级管理人员的教育培训，贯彻落实国家、省、市级关于乡村振兴和农村人才培养的重点和措施，高水平推进乡村全面振兴。2、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推动“三农”工作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为服务杭州三农培养更多的农业管理人才、技术人才。3、1、全市农广校农民教育培训管理体系得到健全；2、农民教育培训实训基地及田间学校组织管理水平得到加强；3、农广校管理队伍和教师队伍整体素质提高；4、完成省市下达的各项赛事活动组织等工作任务；5、编印和拍摄优质农民培训资料及微视频电教片。6、全市农创客培育与农村实用人才管理体系得到健全；7、全市农村实用人才数智管理系统平台建设与管理得到完善。4、与市人社局联合举办赛事。通过 3 个工种的竞赛，大赛产生市技术能手 9 名（每个工种 3 名）。符合条件的参赛选手可有 9 名获得技师职业技能证书，50% 参赛选手可获得高级工职业技能证书。加快培养和选拔农业高技能人才，弘扬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为我市高质量推进乡村振兴提供人才和技能支撑。5、加强信息安全保障，提升工作效率。